彰化縣草港國小第114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學生基本資訊						特教服務方式		部定一般領域/科目						彈性學習時間(不需要的欄位可刪除)																				總計	相關專業團隊服務							考試評量調整							巡迴服務							其他服務								特推會審查結	
								國語文		數學		體育		特殊需求領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班級	學生姓名	特教班級型態	鑑輔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別與資格(正式、疑似)	身心障礙證明/手冊障別與程度	學生需求摘要	直接教學	合作教學	抽	外	抽	外	融	小計	生活管理	社會技巧	學習策略	溝通訓練	功能性動作訓練	職業教育	輔助科技應用	定向行動	點字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其他類課程	小計	總計	物理	職能	語言	心理	聽能	社工	其他	獨立考場	延長時間	報讀服務	答案卡謄錄	口頭回答	電腦作答	放大或點字	其他	在家教育	不分類	聽障	視障	自閉症	情障	其他	教育及運動輔具	適性教材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助理人員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課後照顧	復健服務	家庭支持服務	適應體育	校園無障礙環境	其他	通過	再修正
一2	林〇儀	資源班	智障(正式)		填寫代碼	V	V		2		1	1	4	1												1	5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✔	
三0	謝0億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 Ⅲ	直接		4		3			7			1										1	8			✔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三0	謝0程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 Ⅲ	直接		4			2		6			1										1	7			✔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三0	林0均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 Ⅲ	直接		4			2		6			1										1	7			✔					✔	✔																✔		✔	
三0	黃0瑋	資源班	智障(正式)	智/輕	Ⅰ Ⅱ Ⅲ	直接		4		3			7			1										1	8			✔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三0	姚0凱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 Ⅲ	直接		4			2		6			1										1	7			✔					✔	✔																✔		✔	
四1	趙0鈞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2	3			5			1										1	6			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四3	黃0富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2	3			5			1										1	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✔	
五0	阮0雄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3	4			7		2											2	9		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五0	吳0卉	資源班	學障(疑似)		Ⅰ Ⅱ	直接			3	4			7		2											2	9		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五0	張0謙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3	4			7		2											2	9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✔	
五0	趙0芸	資源班	智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3	4			7		2											2	9		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六1	高0祐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3	4			7			2										2	9			✔					✔	✔																✔	
六1	郭0儀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2				2			2										2	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✔	
六2	黃0翰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2				2			2										2	4		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六2	楊0晨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3	4			7			2										2	9								✔																	✔	
六3	蕭0庭	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 Ⅱ	直接			3	4			7			2										2	9								✔	✔																✔	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原：係指在原班上課，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；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認知課程需求、Ⅱ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